

2013 年 12 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	--	--------------------	---	---	---	--

粮农组织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

第三十二届会议

2014 年 3 月 10-14 日，蒙古乌兰巴托

情况介绍

区域各技术委员会所提建议概要

目录

	页次
I. 引言	2
II. 主要成果和建议	2
A. 区域评估、分部门审查、状况和趋势报告	2
B. 开发培训课程，开展能力建设	3
C. 区域问题的宣传及其在全球对话中的反映	4
D. 提高对区域问题的认识 and 提供政策建议	5
E. 建立区域网络，开展区域技术合作和交流	6
F. 制定区域准则和最佳规范	6
G. 制定和协调区域规范与标准	7
H. 各委员会的程序事项	8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 QR 二维码快速读取；粮农组织采用 QR 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mj306c

III. 结束语	8
----------------	---

I. 引言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设在曼谷的区域办事处为亚太区域五个区域技术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粮农组织的这些法定机构处理农业统计、林业、渔业、植物保护以及动物生产及卫生事务，被亚太区域会议承认为确定其各自负责的分部门区域优先重点的机构。本参考文件总结了自亚太区域上届会议以来各个区域技术委员会的主要工作，以及各委员会以下例会提出的具体建议：

- 亚洲及太平洋农业统计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2012年10月8—12日，越南 Da Lat。
- 亚太区域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2013年9月22—26日，不丹廷布。
- 亚太渔业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2012年9月2—22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DaNang
- 亚太林业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2013年11月5—8日，新西兰 Rotorua
- 粮农组织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2013年9月23—27日，大韩民国 Jeju

II. 主要成果和建议

A. 区域评估、分部门审查、状况和趋势报告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考虑国家的做法，就农业普查与其他普查相联系的问题提供指导。委员会还建议粮农组织开展技术工作，为2020年世界农业普查（WCA 2020）制定指导方针，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建议进一步开展对国家统计能力的评估。委员会注意到在“农业和农村统计工作全球战略”计划中，为评估国家编制农业和农村统计资料的能力制定方法性准则而取得的进展。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与成员国共享这些准则，避免对评估问卷答复的任何主观性。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建议各国在调查分析中最大程度地使用性别分类数据，以便查找重要问题（如性别在粮食安全中的作用），便于更好地指导社会政策。

亚太畜牧生产及卫生委员会：对与畜产品和畜牧业产品相关的若干微生物抗菌药抗药性发生率进行了一次区域审查。

亚太畜牧生产及卫生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国开展了国家饲料评估，对饲料平衡状况作了估计，作为实现更加合理的国家饲料资源管理的初始步骤。

亚太渔业委员会：建议进一步努力提高成员国政府关于水产品对营养安全的重要性的认识。

亚太渔业委员会：认识到，内陆渔业对一些成员国来说至关重要，因为其拥有增加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福利的贡献的潜力。委员会还建议成员国更加重视提高内陆渔业信息的收集和管理能力。委员会进一步建议开展例行渔业评估，以便适当跟踪资源状况，促进管理决策。委员会还提出，鱼类资源评估模式应整合气候变化考量。

亚太林业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对变化的驱动因素（如人口增长、经济不断发展、社会期望的变化、对于农业工业发展的土地特许等）对林业的影响开展更多分析。委员会还请粮农组织探索有关机制，支持向感兴趣的成员国派遣特别诊断工作组，以便促进为合理和竞争性木材加工创造有利条件。

亚太林业委员会：注意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尤其容易受到自然灾害的影响。委员会承认需要采取个性化方式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一些国家赞赏粮农组织为利用老龄化可可资源提供的援助。委员会强调需要支持一些国家获取适当的森林树木种子供应。

亚太林业委员会：建议成员国充分参与2015全球森林评估并及时提交评估报告。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回顾了区域农药管理的发展和进程，并公布了“推进亚洲农药管理”的报告。

B. 开发培训课程，开展能力建设

亚太畜牧生产及卫生委员会：正在与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密切合作，通过对亚太区域诊断实验室的能力测试，加强其成员国包括西南太平洋地区的成员国诊断和防治布鲁氏菌病的能力。

亚太渔业委员会：开发了一个区域渔船港口检验培训课程。该培训课程将支持成员国履行《2009年粮农组织港口国协定》中的义务，或对渔船实施更加有效的国家港口控制。培训班根据亚太区域具体情形定制，可自由参加。在泰国进行了试点培训，预期将根据要求在成员国进一步开展培训。亚太渔业委员会还推动开发一个有关渔业生态管理方法的区域培训课程。该培训课程的设计目的是帮助提高渔业、环境、经济发展和规划领域政府和非政府从业人员的能力。这些培训班对太平洋岛屿国家努力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活动，改善沿海渔业资源管理尤其重要。

亚太林业委员会：请粮农组织就可持续森林管理工具箱的使用和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行动规划提供培训和能力建设，重点关注小规模生产者的需要和加强私营部门的参与。委员会注意到森林监测和评估方面能力建设的需要，以及协调数据收集和报告的相关需要。

亚太林业委员会：请粮农组织提供技术支持，帮助成员国加强政策层面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在社区层面加强气候变化适应措施的实施和恢复能力。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为防治本区域橡胶树南美叶枯病制定了一项培训计划并编制了培训参考材料。委员会决定橡胶南美叶枯病工作组将继续开展工作。建议对巴西进行诊断性培训访问后采取行动，如在其国内执行培训计划和编写手册（并翻译），包括南美叶枯病诊断规程。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组织了一次有关有害生物防治的区域培训班，按照《第 14 号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培养其成员国的能力：采用系统综合措施进行有害生物风险治理。委员会决定开发更加具体的培训材料，以满足成员国的需要。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建议通过加强有害生物综合防治和农药管理，促进减轻农药风险。委员会还同意组织一次研讨会，提高对修订后的《农药管理行为守则》的认识，讨论《鹿特丹公约》的实施。

C. 区域问题的宣传及其在全球对话中的反映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欢迎并赞同粮农组织为开发以温室气体、环境指标和农业投资为重点的数据库做出的努力。这些数据库被视为解决环境、气候变化和投资问题所需的关键信息和能力建设手段，以便更加有效地规划农村发展。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继续这项工作。

亚太畜牧生产及卫生委员会：正在对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行动议程做出贡献。这项全球性举措涉及多方利益相关者进程，其任务是就全球畜牧业如何在资源日益受到制约、城市化和世界更加富有的背景下，在粮食安全和经济平等发展方面发挥可持续作用做出回应。委员会正在探讨各种机制和活动，深化区域参与该议程的活动，促进形成一个区域平台，为国家和区域决策提供信息和支持，实现更广泛的畜牧业可持续发展目标。

亚太渔业委员会：批准了 2011 年 5 月 24—26 日在尼泊尔加德满都举行的亚太渔委会区域磋商会——“气候变化对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影响：亚太区域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挑战”所提出的行动计划和建议。委员会强调了增强尤其是本区域决策者的气候变化意识的重要性。委员会还建议亚太渔业委员会与粮农组织和其他国际、区域组织合作，拟定指导意见，组织培训活动，以期找到渔业和水产养殖部门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和气候变异的切实方法。

亚太渔业委员会：强调水产养殖业的发展面临众多挑战，应考虑水产养殖业可持续集约化的需要，尤其是这关系到饲料需求和改进管理的需要。

亚太林业委员会：建议制定单独的森林可持续发展目标，强调需要提高森林

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能见度。委员会促请粮农组织及其亚太区域成员国，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性工作组，积极参与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讨论，尤其是相关目标和指标的制定。

亚太林业委员会：建议不失时机地推动提高森林与气候变化的联系日益得到承认所展现的林业部门重要性，与伙伴组织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内密切合作，支持 REDD+计划的实施。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组织了一次关于按照第 6 号国际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开展有害生物监视的全球座谈会，与会者来自亚洲、太平洋、拉丁美洲、北美洲、近东、非洲和欧洲。委员会还提出了有害生物监视业务手册的若干提纲。

D. 提高对区域问题的认识和提供政策建议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与包括国际畜牧研究所和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在内的其他伙伴一起，在曼谷组织了区域畜牧业政策论坛（2012 年 8 月 16—17 日）。出席该论坛的有来自 11 个国家的大约 70 名与会者。该论坛提供了一个分享本区域畜牧业发展经验的交流平台，畜牧业的发展占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全球畜牧业产量增长的一半以上。这一增长产生了相当大的社会、卫生和生态成本，对贫困者的粮食和营养安全提出了新的挑战。人们也日益关注小规模生产者的边缘化问题。委员会打算支持采取进一步的措施，加强本区域畜牧业部门的决策能力。

亚太渔业委员会：在越南 Da Nang 召开了其第四届区域磋商论坛会议—“改进亚太区域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管理及治理”（2012 年 9 月 17—19 日）。出席会议的有来自 16 个国家的 73 名与会者和来自 12 个区域伙伴组织和项目的代表。与会者根据对区域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回顾、成员国和区域组织的介绍、亚太渔业委员会区域磋商工作组的行动计划报告等，查明了区域性挑战。委员会就应对亚洲区域的挑战需要开展的行动提出了具体建议。

亚太林业委员会：2013 年 5 月 27 日至 6 月 6 日在不丹廷布组办了第六次高级管理人员森林政策短期培训班。培训班以“21 世纪的森林政策”为主题，讨论了区域、分区域和国家的林业和自然资源问题，为提高分析技能提供了一个一致的框架。短期培训班由亚太林业委员会组办，课程依据是第二次亚太林业部门展望研究的发现、结论和建议，共有来自 12 个国家的 22 名学员参加。在不丹森林政策短训班成功的基础上，下一个培训班将于 2014 年在太平洋分区域组办，重点将放在森林恢复和自然灾害上。

亚太林业委员会：强调确保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努力应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需要相平衡，农业增产可在不进一步造成森林损失或退化的前提下实现。在此背景下，世界粮食日庆祝活动为突显森林对各国粮食安全的贡献提供了良机。

E. 建立区域网络，开展区域技术合作和交流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确认在遥感技术上与大韩民国和中国正在开展的合作，建议各国为技术转让扩大类似的南南合作。粮农组织表示愿意推动此类合作。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进一步与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合作，在“关于改进农业和农村统计的全球战略”的区域行动计划中，提供有关分析软件、抽样设计和抽样误差等问题的培训。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正在筹建一个“亚太动物饲料网”，目的是支持对国家饲料评估和平衡表的持续更新和改进，以利评估和预报饲料需求与供应。2012年11月，在曼谷举行的亚洲及大洋洲动物生产协会联合会第十五届大会主持下，发起了“亚洲小农户乳业发展网络”。同时还创办了一个万维网站—www.dairyasia.org—，编制了分发名单。通过这些平台，成员定期收到本区域乳业发展的最新情况通报。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通过参加全球跨界动物疫病防控框架（GF-TAD）的区域会议，正在促进有关动物疫病的信息交流，而抗菌药抗药性相关信息正通过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的工作组分享。委员会还维护一个万维网站，发挥动物卫生和生产消息和信息的区域参考点。

亚太渔业委员会：强调要加强本区域渔业管理合作（如改进拖网渔业管理，为南中国海计划和孟加拉湾大型海洋生态计划项目战略行动计划实施阶段，制定一项全球环境基金计划或在其中为此开展合作）。

亚太渔业委员会：注意到应对水产养殖集约化并改进水产养殖管理的挑战的重要性。其中包括需要应对跨界水生动物卫生和海洋性鱼类饲料使用所提出的挑战。重要的是，需要加强这方面的区域机制。

亚太林业委员会：请粮农组织继续与伙伴组织密切合作，支持与以下方面有关的区域网络及技术合作和交流：(i) 森林景观恢复，包括森林的自然更新；(ii) 非法采伐木材的贸易；(iii) 关于森林在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的信息、森林数据和经验；(iv) 林火管理；(v) 森林与自然灾害；(vi) 将性别考虑纳入森林政策的主流。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建议通过亚太植保委员会网站以及亚太植保委员会信息交流工作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加强成员国之间的信息交流。委员会建议扩大该工作组的活动范围，以包括有害生物风险分析、监视、南美叶枯病和其他有害生物，还有能力建设项目，以便与成员国共享。委员会同意收集和交换本区域的数据，并将由南美叶枯病工作组开发一个特定数据库。建议在橡胶树南美叶枯病问题上继续与巴西和相关国际组织合作。

F. 制定区域准则和最佳规范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努力制定将渔业和水产养殖纳入农业与

农村普查及调查的准则和方法。委员会支持粮农组织为更新食物平衡表方法而正在开展的工作，以提高该方法的效率和全面性，确保满足用户需要。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支持正在开展的有关生产成本统计资料的工作，建议进一步编制有关该主题的一本手册。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与罗马粮农组织畜牧生产及卫生司密切合作，制定了国家饲料评估准则草案。目前正在通过一个由亚太区域国家饲料专家参与的磋商进程对该准则草案进行修订。

亚太渔业委员会：与粮农组织和亚洲及太平洋水产中心网络一起，制定了水产养殖评估工具区域指南。委员会还建议采用水产养殖评估工具，改进水产养殖业的规划管理。这些规划工具注重亚洲区域的需要，但普遍适用于太平洋分区域，对其水产养殖业的规划将十分宝贵。

亚太渔业委员会：承认需要改进拖网渔业的管理、渔业改进计划的制定以及对其他区域能力建设计划的支持。亚太渔业委员会秘书处正在制定热带拖网渔业管理区域准则。

亚太林业委员会：建议更加重视森林景观的恢复并制定天然森林更新战略，以补充大量的人工林计划。委员会还请粮农组织开发一个有关亚太区域森林和干旱的知识产品。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制定了五项区域农药管理准则，回顾了为促进区域和国家两级的管理而制定的行动计划的实施进展。委员会还建议对管理工作进行协调。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建议编写有关指南，对若干国家有害生物综合防治性治理的成功经历或最佳规范进行案例研究。

G. 制定和协调区域规范与标准

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提供额外指导，利用本区域的最佳规范，对农业普查进行协调，并与其他普查包括经济普查相互联系。委员会还建议在制定2020年世界农业普查计划时考虑以下各点：(1) 对环境相关统计更加重视；(2) 估算温室气体排放量所需的数据；(3) 对农业普查和调查所获数据的加工；(4) 技术如遥感技术等更加明显的作用；(5) 行政数据的使用；(6) 有机农业；(7) 更多种类调查包括与渔业和水产养殖有关的调查结果的整合；(8) 为处于农业统计工作发展初期的国家采用新方法提供更多的支持。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召开了一次兽类抗菌药抗药性风险管理专家工作组会议，推动抗菌药抗药性管理的协调和标准化过程。工作组的任务是：(1) 针对委员会成员的普遍情形，为食用动物生产中负责任和谨慎使用抗菌药制定具体准则；(2) 为制定抗菌药抗药性监测计划提出协调一致的有科学依据的准则，为支持风险

评估提供咨询。

亚太林业委员会：请粮农组织以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简化森林报告程序工作队的工作成果和森林资源合作调查表为基础，继续努力协调森林数据的收集和报告。注意到有关树木和森林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贡献的数据和信息不足，委员会请粮农组织为支持此类数据的收集分析和报告制定方法、标准定义和术语，为成员国开展此类活动提供指导和援助。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通过了两项区域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即“辐照设施的审批”和“熏蒸设施的审批”）。委员会决定，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的实施工作，将构成植物检疫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的大前提。委员会建议把四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即第 15 号、第 31 号、第 6 号和第 14 号标准—作为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实施工作组的主要重点。委员会建议国家植物保护组织推动成员国积极参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制定，尤其是有关此类标准审查工作和履行报告义务的区域磋商。

H. 各委员会的程序事项

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委员会的工作引起了本区域成员国的大量关注，太平洋分区域国家责成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代表其参加亚太家畜生产及卫生委员会的全体会议，并推动该共同体加入此委员会。因此，委员会秘书处正在探讨修改其协定，向委员会区域内的政府间组织开放的可能性。

亚太植物保护委员会：通过了缔约国分摊会费的比例和水平，吁请成员国及早接受修订后的植物保护协定，为支持委员会的活动作出财政贡献。

III. 结束语

请亚太区域会议审议各区域委员会为促进粮农组织区域办事处的优先重点和工作而开展的工作和提出的建议。请各位代表在“任何其他事项”议题下就本参考文件发表意见。